

询价通知书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将通过询价采购方式确定云南省人大常委会机关日常办公用品定点供应商,服务期3年。请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于2023年4月17日15时前,将报价材料密封送至昆明市滇池路166号省人大办公厅行政(保卫)处南108室。

一、供应商资质条件

(一)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三)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四)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二、报价要求

供应商针对《询价清单》所列品目和单价最高限价,填写《报价函》,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整体下浮率。

协议品目最高单价=询价清单单价最高限价×（1-供应商报价整体下浮率）。

三、服务要求

（一）所提供的产品须为符合国家和行业质量标准的全新合格产品。

（二）对《询价清单》中标有在用品牌的品目，并非为采购人指定品牌，供应商可结合经营实际选择不低于在用品牌规格和质量的其他品牌产品进行供货。

（三）提供免费送货服务，紧急需求须在接到通知后4小时内送达，一般需求须在接到通知后12小时以内送达，非常用或定制需求可以适当延长送达时间。

（四）供货产品在验收及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产品规格、质量与相关标准或合同约定不符的，供应商须无条件在24小时内退换。

（五）货款定期据实结算。对纳入询价清单的产品，采购人在定点供应商处采购，实际结算单价不得高于协议品目最高单价；未纳入询价清单的产品，定点供应商承诺按照市场优惠价格供货，如采购人发现供货价格高于市场优惠价而定点供应商拒绝降价的，采购人可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

四、报价材料

（一）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三) 报价函，加盖供应商鲜章。

以上材料请统一密封后送达。

五、报价材料评审及协议签订

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组织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报价材料统一拆封、集中评审，根据质量和 Service 均能满足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整体下浮率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定点供货协议。

其中：如果有 2 家及以上供应商报价相同且最低（整体下浮率最高），采购人将按照原供应商优先、先提交报价材料的供应商优先的优先顺序确定本次采购的成交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在协议签订过程中要求减少整体下浮率或提出不满足服务要求的条件的，将取消成交资格。

六、其他事项

供应商如需对我单位现用办公用品规格质量进行现场踏勘的，请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前提出，以便统一安排。

七、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坚。

联系电话：0871-63996530。

